

证券代码：688386

证券简称：泛亚微透

公告编号：2026-033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8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及2026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净额的实际情况，对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保荐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此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6年1月14日出具的《关于同意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82号），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8,608,958股，发行价格为78.00元/股，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71,498,724.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938,679.22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4,560,044.78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于2026年2月9日出具了天健验（2026）57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公司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本次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调整情况

鉴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6,456.00万元，低于《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

发行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中拟投入本次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金额人民币 67,149.88 万元，为确保募投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拟对部分募投项目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作出相应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调整前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
1	露点控制器(CMD)产品智能制造技改扩产项目	21,288.15	11,935.40	11,935.40
2	低介电损耗 FCCL 挠性覆铜板项目	26,018.11	21,574.55	21,574.55
3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429.18	15,440.93	15,440.93
4	补充流动资金	18,199.00	18,199.00	17,505.12
合计		85,934.44	67,149.88	66,456.00

三、本次调整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是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不会对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四、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入金额。上述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文件的相关规定。保荐人对公司本次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事项无异议。

五、上网公告附件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入金额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泛亚微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8月29日